

证券代码：872153

证券简称：孔凤春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吴名德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4月1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2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金菊花女士为公司分管（生产技术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4月1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钧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4月1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4月13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专人通过口头通知、电话通知、发送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吴文琴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#### 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任免，

不会对公司治理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带来不良影响。此次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公司高管任职条件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任免，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不良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0年4月13日